

**2022年度
苍溪县精神卫生防治院
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8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0
第四部分 附件	13
第五部分 附表	1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4
二、收入决算表	14
三、支出决算表	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4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4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4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14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4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4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4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苍溪县精神卫生防治院承担着全县精神疾病的预防、治疗、康复、心理卫生宣教和心理危机干预及精神残疾鉴定工作，担负着城市“三无”精神障碍患者、带病复退军人的精神障碍患者、家境贫困重性精神障碍患者的救治任务。

二、机构设置

苍溪县精神卫生防治院是苍溪县卫生健康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属于其他事业单位。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3252.92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644.1万元，下降16.5%。主要变动原因是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券资金）预算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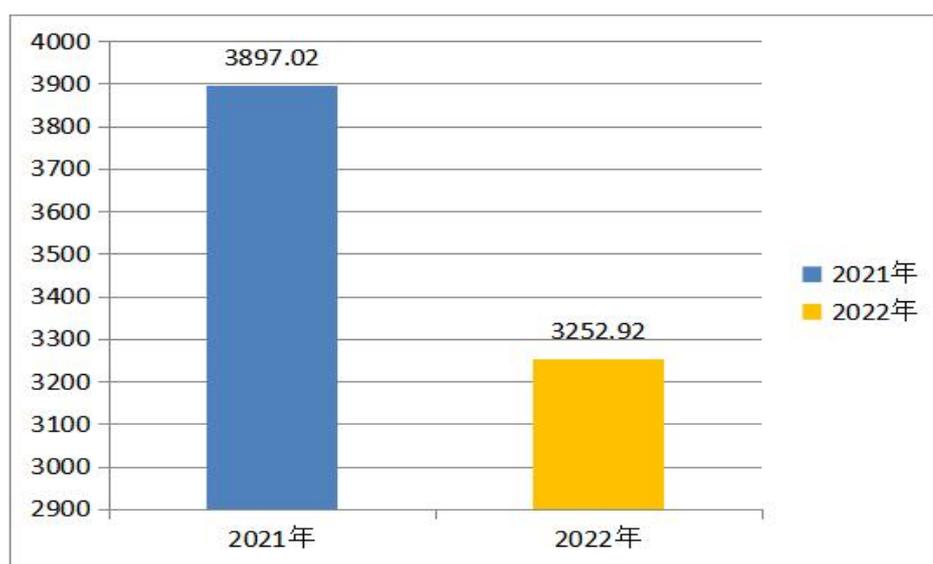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252.9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20.24万元，占34.4%；事业收入2132.68万元，占6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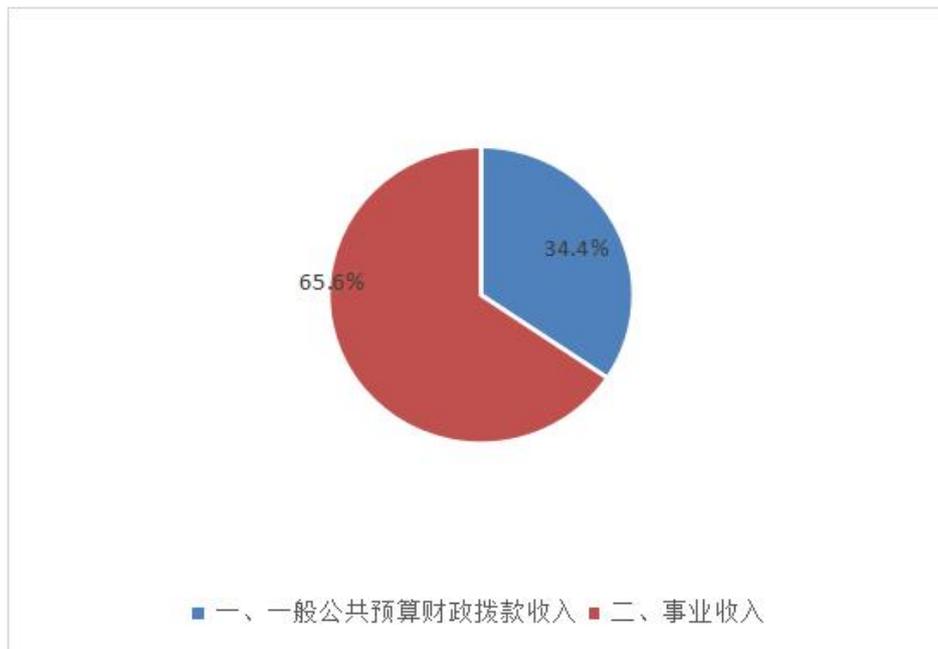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支出合计3252.9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13.87万元，占83.4%；项目支出539.05万元，占1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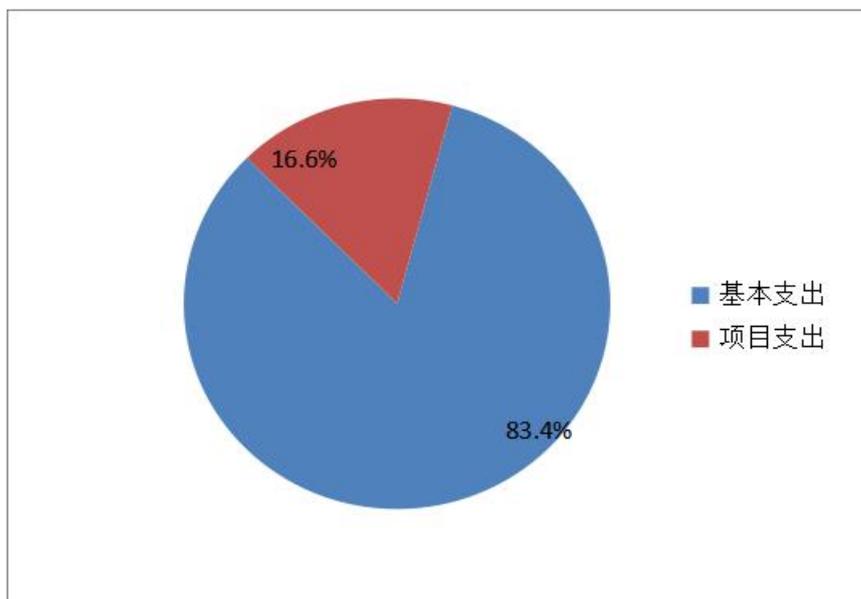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120.24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728.98万元，下降39.4%。主要变动原因是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券资金）预算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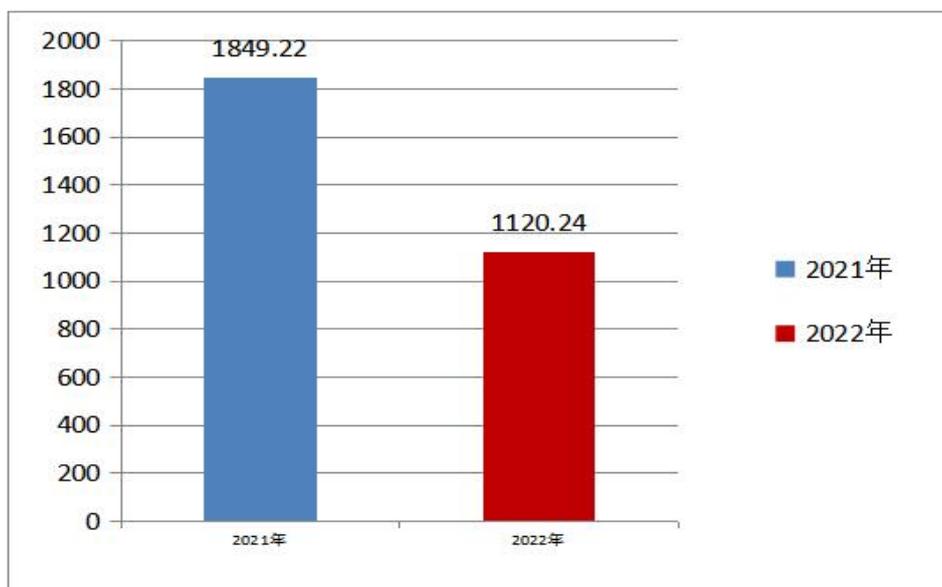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20.2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34.4%。与2021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1.02万元，增长1.9%。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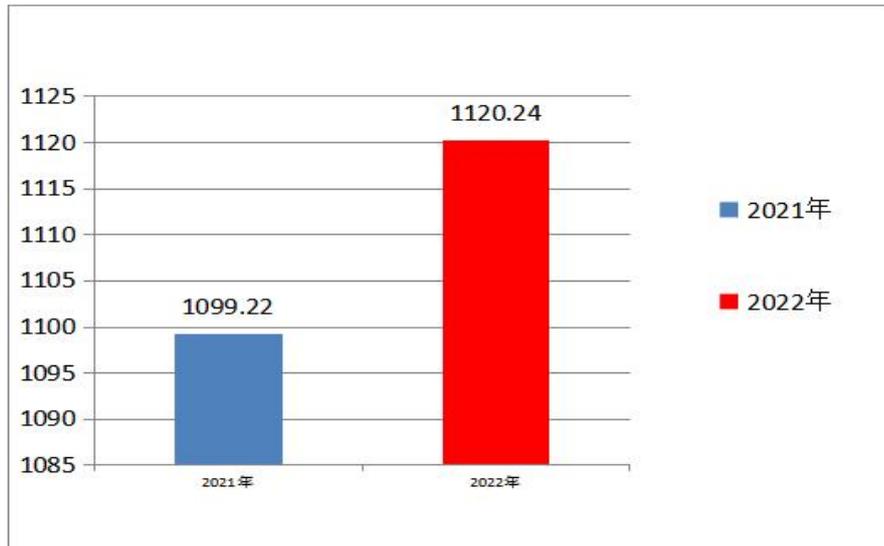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20.2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3.7万元，占3.9%；卫生健康支出1029.11万元，占91.9%；农林水支出5万元，占0.4%；住房保障支出42.43万元，占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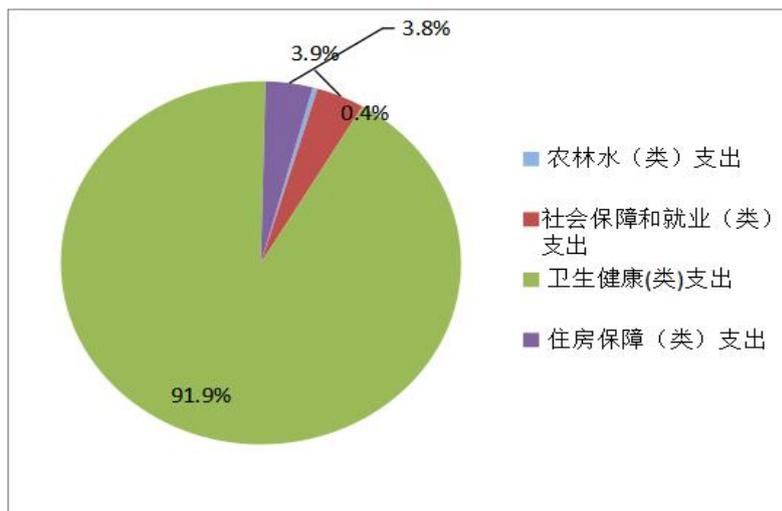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120.24万元，完成预算72.8%。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3.7万元，完成预算10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精神病医院（项）：支出决算为1007.26万元，完成预算70.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正在实施，未报账。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21.85万元，完成预算100%。

4.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功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功衔接乡村振兴（项）：支出决算为5万元，完成预算100%。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42.43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81.1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53.5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

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27.6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万元，完成预算83.3%；较上年增加0.65万元，增长48.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受疫情影响，厉行节约，减少相关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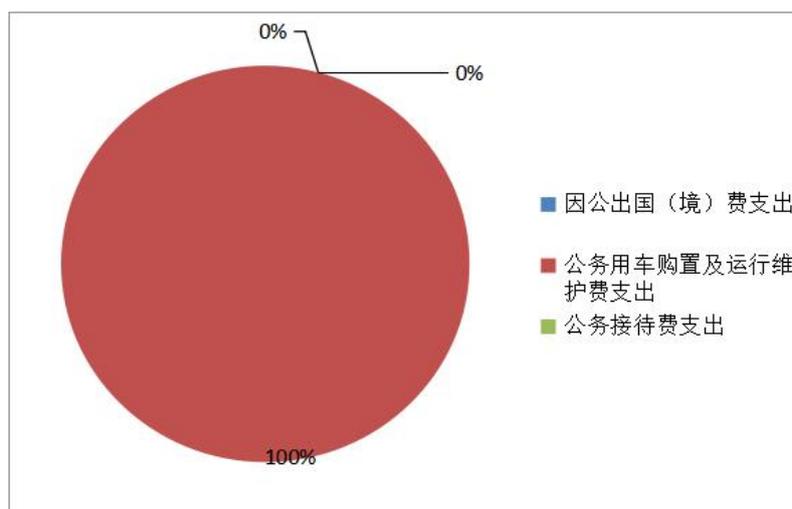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

出国（境）支出决算较2021年度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度增加2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以前年度救护车是单位资金支出，本年度纳入财政预算支出。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底，苍溪县精神卫生防治院共有公务用车2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万元。主要用于救护车接送病员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1年度减少1.35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受疫情影响，出行减少。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苍溪县精神卫生防治院未发生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与2021年度决算数持平。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苍溪县精神卫生防治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苍溪县精神卫生防治院共有车辆2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2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取消药品加成补助等31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31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8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8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医疗收入、药品收入、检查收入等。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精神病医院（项）：指反映专门收治精神病人医院的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

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2.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13.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4.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5.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6.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7.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8.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